

广西精准脱贫攻坚简报

2017年第51期（总第157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编

领导批示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加大脱贫攻坚 宣传工作力度

12月4日下午，受自治区党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范晓莉同志委托，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政府新闻办主任，自治区脱贫攻坚信息宣传工作室副主任邓亚平主持召开脱贫攻坚宣传工作协调会，学习传达12月1日自治区脱贫攻坚信息宣传工作室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下一步脱贫攻坚信息宣传工作。

人民日报社广西分社、新华社广西分社、光明日报广西记者站、经济日报广西记者站、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广西记者站、中央电视台广西记者站、中国新闻社广西分社等中央驻桂主要新闻单位，

广西日报社、当代广西杂志社、广西人民广播电台、广西电视台等自治区主要新闻单位，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舆情信息处、宣传教育处、理论处、文艺处、新闻处等相关业务处室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指出，做好脱贫攻坚宣传报道工作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事关广西脱贫攻坚大局，事关广西形象，各媒体要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自觉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清华书记、陈武主席批示、指示精神，履职尽责，做好媒体报道、信息报送，先进典型挖掘、培育和宣传，做好政策宣传、贫困群众的感恩教育，做好负面舆论监测和管控工作等各项宣传工作。

会上，中央驻桂和自治区主要新闻单位负责人介绍了本单位脱贫攻坚工作宣传报道的做法、成效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会议要求，各新闻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中央驻桂主要新闻单位再给力，自治区主要新闻单位再发力，全力营造我区脱贫攻坚工作良好舆论氛围。一是把脱贫攻坚作为正在组织开展的全区新闻战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主题采访活动的重中之重，突出宣传报道。二是各新闻单位要安排骨干记者深入基层一线，坚持“走转改”，真正“走起来”“沉下去”，用心用情采写出一批沾泥土、带露珠、冒热气的好报道。三是中央驻桂主要新闻单位要加强与总社、总部沟通联系，力争中央主要新

闻单位通过公开、内参等方式，客观、生动报道、反映广西脱贫攻坚工作好经验好做法和先进典型。自治区各主要新闻单位要安排更多重要版面、时段、频率，推出更多有深度有分量的精品佳作。四是自治区各主要新闻单位之间、自治区主要新闻单位和中央驻桂主要新闻单位之间、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之间要相互呼应、网上网下联动、形成宣传合力、营造舆论强势。

12月1日下午，自治区脱贫攻坚信息宣传工作室第一次全体会议后，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第一时间组织传达学习，落实张秀隆副主席部署要求，布置有关工作。同日上午，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组织自治区扶贫办、自治区主要新闻单位相关负责人研究部署脱贫攻坚先进典型的挖掘、宣传工作，初步确定集中推出7个先进扶贫典型。

目前，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正组织全区新闻战线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主题采访活动，把我区脱贫攻坚作为本次主题采访活动的重点，于12月3日组织中央驻桂主要新闻媒体和自治区各主要新闻媒体共9家12名记者集中开展为期5天的脱贫攻坚主题采访活动，有关报道已于12月4日集中刊播。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张超）

南宁海关凝神聚力精准扶贫

南宁海关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的有关部署，主动提高政治站位，积极作为，勇于担当，精准发力，以“第一书记+”等扶

贫模式的探索为抓手，多举措推进扶贫工作取得丰硕成果。

一、强基础，着力推进组织帮扶不断精准。该关坚持通过抓党建、促扶贫，把强化贫困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和第一书记管理作为扶贫工作的突破口。一是坚持党建引领，强化对第一书记的指导。引导第一书记与村委成员共同搭台、相互配合，建立完善落实好“三会一课”等党建制度，通过召开党建座谈会、建立村党支部微信群等多种形式，有效增强贫困村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同时，印发《南宁海关关于明确挂任贫困村党组织第一书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两高两强”为标准，严把第一书记的选派关口，有效保障第一书记及工作队队员全脱产扶贫。2014年至今，该关先后挑选30名优秀党员干部担任扶贫工作人员，其中驻村第一书记6人，扶贫工作队员24人。二是坚持党建结对，落实“一帮一联”。该关党组7名成员、机关21个党支部的122名党员干部全部与贫困户结对子，结对帮扶率达100%。三是制定完善并推动党建制度落实。结合农村基层党组织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不断强化贫困村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并通过召开党建座谈会、重大节假日慰问贫困党员等多种形式，积极推动落实基层党建工作制度。

二、解难题，着力推进项目帮扶不断精准。2014年以来，共投入扶贫资金近300万元，为贫困村援建各类扶贫项目24个，引进各类资金及产业投资700余万元。其中，修建人畜饮水工程项目2个，建设老年活动中心、妇女儿童之家2个，修建篮球场等文体设施一批，解决了2个屯饮水难的问题，为近500名妇女和

100 余名儿童提供了新的休闲场所，带动了 200 多人参与日常健身。先后为 1 个贫困村搭建蘑菇种植棚，配齐各项生产设备，组建蘑菇种植合作社；向地方争取项目资金及种苗，多方协调解决养殖场地和工作人员，鼓励村民开展竹鼠、牛仔、蜜蜂集中化养殖，拓宽致富渠道，先后带动 235 户贫困户全部加入产业合作社，贫困户参与入股、管理、分红，从中直接受益。出资并协调政府及社会力量为帮扶村援建垃圾焚烧炉、垃圾池等公共基础设施一批，捐赠垃圾车、垃圾桶等卫生清洁设备一批，使得村容村貌极大改善。

三、树形象，着力推进日常帮扶不断精准。该关广泛发动党员干部沉下身子，进村入户，着力推进日常精准帮扶。制定日常帮扶工作“六个一”制度：即每月至少入村开展一次帮扶活动，帮扶人每月至少给贫困户打一次电话，每次入户时宣传一次党的政策，同贫困户拉一次家常，结合实际解决一个困难，建立一份扶贫档案。同时，设立扶贫热线电话，专线接听贫困户电话，收集意见建议，及时答疑解惑，协调解决困难。热线设立以来，先后接到 17 个咨询或求助电话，协助解决实际问题 3 个，受到了贫困户的好评。

（南宁海关 马琳徽）

南宁市统筹力量推进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

南宁市积极引导企业参与深度贫困村产业扶贫，从“五个方面”统筹力量聚焦发力，提高深度贫困村造血功能，着力夯实小康

基础。

一是从加强帮扶力量上聚焦发力。南宁市委、市政府制定印发《南宁市组织动员企业与深度贫困村开展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将最强的帮扶力量、最有实力的企业、最优的帮扶资源，调整配置到深度贫困地区，落实房地产、建筑、金融、加工工业、电商、农业等 6 大行业 61 家企业与 56 个深度贫困村和 1 个深度贫困乡镇结对帮扶，其中华润集团对口帮扶南宁市唯一的深度贫困乡隆安县都结乡，确保 56 个深度贫困村和乡镇在脱贫攻坚期间都有企业入驻，都有增收产业。市委组织部从市直机关单位选派 4 名年轻优秀的处级干部，分别挂任马山县、隆安县、上林县县委常委或副县长，负责抓好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并按照“因村选人、人村匹配”的原则，从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选派有基层工作经验、年轻优秀的科级干部到 56 个深度贫困村挂任党组织第一书记。同时计划从市委组织部选派 3 名“80”后优秀年轻科级干部，分别挂任 3 个贫困县的县委组织部副部长，主抓深度贫困地区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

二是从资金支持上聚焦发力。发挥政府投入的主体和主导作用，加大投入支持力度，安排市财政补助资金 6300 万元用于 56 个深度贫困村的产业扶贫项目，每个村补助 100—150 万元，补齐深度贫困村增收短板。同时进一步加大市本级财政和县区配套资金对深度贫困村的倾斜，将每年的涉农项目资金，安排一定比例用于深度贫困村的基础设施项目，如道路交通、人畜饮水、农电水利、危房改造等建设。鼓励支持各金融机构精准对接深度贫困

村脱贫攻坚多元化融资需求，确保深度贫困村脱贫摘帽不掉队。

三是从产业带动上聚焦发力。完善产业扶贫政策，积极为企业在深度贫困地区投资兴业、助力脱贫攻坚创造条件。制定印发《2017年南宁市深度贫困村扶贫产业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明确结对帮扶企业为项目实施主体单位，多种方式支持深度贫困村发展特色产业。主要帮扶方式有六种：企业直接到村办企业建项目；“飞地”办企业，实施产业扶贫项目，辐射带动深度贫困村产业发展；直接购买深度贫困村农产品；采取村企合作+入股分红，使贫困村村集体获得收益分红；结对帮扶企业为贫困户提供工作岗位；结对帮扶企业为在深度贫困村建项目的其他企业提供资金、技术、市场等帮助，间接参与产业帮扶。

四是从激发内生动力上聚焦发力。加强对驻村第一书记、驻村扶贫工作队、帮扶责任人和基层干部的业务培训和工作指导，在扶志与扶智上下功夫，发挥他们引领示范作用。有针对性地开展职业教育和劳务培训，提高贫困群众参与市场竞争、就业创业的能力，帮助贫困群众树立脱贫信心，提升脱贫技能，激发脱贫动力。

五是从严格责任落实上聚焦发力。坚持县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工作责任制，推进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各项工作。强化行业部门监督责任，明确城乡建设、住房、国土、规划、工信、国资、商务、金融、农业等行业部门为企村结对帮扶工作责任监督单位。市委组织部负责抓好挂职干部的统筹协调、跟踪了解、考勤考核和综合服务等工作。

（南宁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玉显东）

报：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及 21 个定点帮扶广西的中央国家机关和有关部门，自治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自治区检察院检察长，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大办公厅、政府办公厅、政协办公厅。

送：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区直、中直驻桂定点帮扶单位及各民主党派广西区委和自治区工商联，驻桂军警部队，各市市委书记、市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市、县（市、区）党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驻村扶贫工作队员及自治区下派挂职干部，各有关新闻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11 日印发

联系人：马仕生 陆威 联系电话、传真：0771—2898117 投稿邮箱：gxtpxcb@163.com